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预计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徐工机械”或“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履行持续督导职责，对公司预计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徐工集团”）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徐工集团及徐工集团控制的企业为公司关联方；徐州罗特艾德回转支承有限公司、徐州派特控制技术有限公司、徐州威卡电子控制技术有限公司及徐州美驰车桥有限公司系公司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为公司关联方。2019 年度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在采购材料、产品、销售产品、材料、租赁、许可关联方商标使用权、与关联方合作技术开发、向关联方提供或接受关联方服务、劳务、受关联方所托经营等方面发生了关联交易。2020 年度，公司预计仍将在上述方面与上述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开展日常生产运营的实际需要，公司对其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

（二）2020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根据公司经营计划，2020 年公司预计与关联方发生 7 类日常关联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0 年度预计金额	2019 年 1-10 月发生金额 (未经审计)
一、向关联方采购材料或产品	江苏徐工广联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采购产品	19,000	10,005
	徐州建机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产品	50,000	30,346
	徐州威卡电子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71,000	44,971
	徐州罗特艾德回转支承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28,000	21,003
	徐州美驰车桥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47,300	37,780
	徐州派特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6,300	4,630
	徐州徐工矿业机械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产品	90,000	37,224
	徐州徐工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产品	130,000	62,746
	徐州徐工施维英机械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产品	70,000	22,386
	徐州徐工挖掘机械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产品	222,000	117,980
	徐州徐工智联物流服务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产品	27,000	8,958
	徐工集团及其控制下关联方	采购材料、产品	8,500	6,947
	陕西法士特齿轮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材料	16,000	13,423
	陕西重型汽车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15,000	5,807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72,000	58,249
	陕西汉德车桥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20,000	8,952
	小计		892,100	491,407
二、向关联方销售材料或产品	江苏徐工工程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210,000	92,117
	江苏徐工广联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材料	50,000	13,420
	乌兹徐工合资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产品	60,000	34,930
	徐工集团巴西投资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16,000	19,630
	徐州建机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材料	160,000	75,140
	徐州徐工矿业机械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材料	150,000	71,055
	徐州徐工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材料	32,000	22,148
	徐州徐工施维英机械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材料	250,000	99,947
	徐州徐工挖掘机械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材料	903,000	599,735
	徐工集团及其控制下关联方	销售产品、材料	16,500	13,912
	小计		1,847,500	1,042,034
三、向关联方租入或者租出房屋、设备、产品	徐工集团及其控制下关联方	租入厂房、设备	2,296	12,989
	江苏徐工广联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租入厂房、设备	18,998	10963
	徐工集团及其控制下关联方	租出厂房、设备	8,637	5,514
四、许可关联方使用商标	徐工集团及其控制下关联方	收取商标使用费	2,288	598
五、与关联方合作技术开发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江苏徐州工程机械研究院	支付技术合作开发费	22,030	5,655
	徐工集团及其控制下关联方	支付技术合作开发费	9,675	2,672

	徐工集团及其控制下关联方	收取技术转让费	9,700	0
六、向关联方提供劳务或接受关联方劳务	江苏泽瀚外包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服务	20,499	2,388
	徐州泽汇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服务	22,836	12,846
	徐州徐工智联物流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服务	67,829	36,909
	徐工集团及其控制下关联方	接受劳务/服务	12,834	9,687
	徐工集团及其控制下关联方	提供劳务/服务	8,068	7,230
七、受关联方所托经营	徐州建机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受托经营	200	100
合计			2,945,490	1,640,992

注：因公司关联人数量众多，根据深交所《关于对〈上市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格式〉的修订说明》，公司预计与单一关联人发生交易金额未达到公司上一年度经审计净资产0.5%的，以“徐工集团及其控制下关联方”进行合并列示。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住 所：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驮蓝山路26号

法定代表人：王民

注册资本：203,487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起重设备、汽车及改装车、建筑施工机械、矿山机械、环卫机械、动力机械、港口专用机械、通用基础、风动工具、工程机械成套设备、工程机械散件及零部件的研发、制造、销售、租赁、售后服务及相关技术的研究和试验发展；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物业管理；建筑工程勘察设计、规划管理服务；仓储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房地产开发经营；道路普通货物运输；混凝土预制构件制造销售；自营或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或禁止企经营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9年1-10月母公司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总资产 519,484.67万元，净资产289,366.30万元，营业收入22.81万元。

2、徐州徐工挖掘机械有限公司

住 所：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高新路39号

法定代表人：陆川

注册资本：100,000万元

经营范围：挖掘机械、工程机械、农业机械、工程机械配件的开发、研制、加工、销售、租赁；工程机械维修服务及相关的科技服务；二手机械再制造、收购、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9年1-10月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总资产 1,361,326.73万元，净资产 136,634.72万元，营业收入1,390,696.07万元。

3、江苏徐工广联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住 所：徐州市云龙区铜山路248号

法定代表人：杨东升

注册资本：80,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工程机械租赁、维修、销售及技术服务；二手工程机械设备、二手汽车收购、销售；工程机械配件、润滑油、建筑材料销售；土石方工程、道路工程、起重设备安装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施工；货物专用运输（罐式）；装卸搬运服务；吊装服务；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9年1-10月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总资产241,831.69万元，净资产 74,026.05万元，营业收入75,463.03万元。

4、徐州建机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住 所：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徐海路80号

法定代表人：孙建忠

注册资本：22,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建筑工程机械制造、安装、维修、销售，起重机械、矿山机械制

造、安装、维修、销售，电子产品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或禁止企业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2019年1-10月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总资产 273,683.70万元，净资产 39,001.72万元，营业收入276,550.09万元。

5、徐州徐工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住 所：徐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珠江东路19号

法定代表人：杨东升

注册资本：45000万元

经营范围：汽车（乘用车除外）设计、制造、销售，汽车零部件设计、制造、销售，机电产品、仪器仪表、机械设备、润滑油、工程专用车配套设备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9年1-10月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总资产 1,019,384.58万元，净资产 188,347.53万元，营业收入572,143.31万元。

6、徐州徐工矿业机械有限公司

住 所：徐州市和平大道169号

法定代表人：李宗

注册资本：120374.869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矿山机械、工程机械、矿山机械及工程机械配件的开发、研制、加工、销售、租赁；矿山机械及工程机械维修服务及科技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9年1-10月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总资产561,020.44万元，净资产 188,262.20万元，营业收入116,134.72万元。

7、徐州徐工施维英机械有限公司

住 所： 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桃山路29号

法定代表人： 王岩松

注册资本： 12,984.5万欧元

经营范围： 混凝土、工业泵、干混砂浆、混凝土回收机械设备、衡器设备、输送机械以及相关产品和零部件的研发、设计、加工、制造、组装、销售，提供售后服务；与自产产品同类产品的批发、进出口与贸易代理，并提供配套服务；软件开发及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9年1-10月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总资产407,180.6万元，净资产92,594.82万元，营业收入327,200.21万元。

8、徐工集团巴西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 米纳斯吉拉斯州贝洛奥里藏特市圣丽塔杜朗街19号05室

注册资本： 13,007万雷亚尔

主营业务： 进行工程机械和其零部件的采购、销售和进出口。

2019年1-10月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总资产110,295.04万元，净资产-54,054.55万元，营业收入6,270.71万元。

9、江苏徐工工程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住 所： 徐州经济开发区驮蓝山路1号

法定代表人： 杨东升

注册资本： 80,000万元

经营范围： 工程机械的租赁，融资租赁业务，经营租赁业务，售后回租业务，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商业保理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向第三方机构转让应收账款、接受租赁保证金，工程机械及配件的销售，保险兼业代理（按许可证所列范围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徐工租赁2019年1-10月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总资产 1,058,729.83万元,净资产93,501.29万元,营业收入101,190.30万元。

10、徐州徐工智联物流服务有限公司

住 所: 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东环工业园28号

法定代表人: 吴江龙

注册资本: 500万元

经营范围: 道路普通货物运输; 铁路货物运输; 远洋、沿海、内河货物运输; 大型物件运输(一类); 多式联运; 货物运输中转、配送、装卸、仓储服务; 铁矿石、锰矿石、铜矿石、锌矿石、机械设备及配件、钢材、铝锭、木材、建筑材料、化工产品、润滑油、轮胎、汽车销售; 机械设备、汽车租赁; 机械设备制造、维修; 国内、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服务;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供应链管理服务;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应用软件开发; 互联网生产服务平台; 增值电信业务; 电子商务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9年1-10月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总资产39,156万元, 净资产643万元, 营业收入82,093万元。

11、徐州罗特艾德回转支承有限公司

住 所: 徐州经济开发区螺山路15号

法定代表人: 陆川

注册资本: 9,930万美元

经营范围: 生产、销售回转支承、钢球、其他轴承及轴承零配件, 销售金属制品、机械设备及配件; 从事上述相关产品的进出口业务、批发、佣金代理(拍卖除外)和其他相关配套业务, 以及提供售后服务和咨询服务; 普通货运、大型物件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9年1-10月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总资产244,880.57万元, 净资产

195,875.08万元，营业收入149,908.67万元。

12、徐州派特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住 所：徐州市金山桥开发区工业一号区

法定代表人：吴江龙

注册资本：6,000万元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交通监控系统及其它机电一体化产品、仪器、仪表、控制器、汽车零部件生产、销售并提供售后服务;建筑安装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9年1-10月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总资产12,332.97万元，净资产6,578.22万元，营业收入11,352.71万元。

13、徐州威卡电子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住所：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宝莲寺路11号

法定代表人：吴江龙

注册资本：720万欧元

经营范围：电子控制技术的研发;生产工程机械自动化控制产品,电子产品,汽车电子,仪器仪表,传感器及控制软件;销售自产产品;互联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及数据服务;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和物联网技术服务;运行维护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9年1-10月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总资产74,956.69万元，净资产53,407.73万元，营业收入64,020.68万元。

14、徐州美驰车桥有限公司

住 所：徐州市铜山经济开发区珠江路9号

法定代表人：杨东升

注册资本：1,680.3万美元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各类驱动桥及配件。一次性经营:以清理债务为目的销售工程机械主机,汽车(不含轿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9年1-10月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总资产76,407.96万元，净资产24,245.63万元，营业收入82,366.98万元。

15、徐州泽汇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住 所：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驮蓝山路1号

法定代表人：蒋磊

注册资本：2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人力资源服务;劳务派遣服务;企业管理信息咨询;商务信息咨询服务;企业项目管理服务;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或进出口除外);企业管理培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9年1-10月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总资产 631.29万元，净资产548.34万元，营业收入40,267.02万元。

16、江苏泽瀚外包服务有限公司

住 所：徐州市丰县大沙河镇果都路118-5号

法定代表人：韩可

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以服务外包方式从事企业项目管理、运营管理、生产线流程处理;以服务外包方式从事机械配件、钢结构加工、制造;涂装装饰施工;市场调查服务;生产线服务外包;仓储服务;企业管理信息咨询;商务信息咨询服务;企业项目管理服务;企业管理培训;税务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9年1-10月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总资产1,648.43万元，净资产41.89

万元，营业收入8,276万元。

17、乌兹徐工合资有限责任公司

住 所：乌兹别克斯坦花刺子模州乌尔根齐市工业路1号

总经理：伊什恰洛夫

注册资本：300万美元

经营范围：工程机械生产，销售，维修。

2019年1-10月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总资产20,072.94万元，净资产7,126.06万元，营业收入22,549.02万元。

18、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住 所：山东省潍坊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福寿东街197号甲

法定代表人：谭旭光

注册资本：793387.3895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内燃机、液压产品、新能源动力总成系统及配套产品的设计、开发、生产、销售、维修、进出口；自有房屋租赁；钢材销售；企业管理服务（以上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的商品，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9年前三季度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总资产22,372,660.45万元，净资产6,676,317.15万元，营业收入12,670,825.79万元。

19、陕西法士特齿轮有限责任公司

住 所：陕西省西安市莲湖区大庆路西段与枣园南路交汇处西北角

法定代表人：谭旭光

注册资本：25,679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汽车变速器、齿轮、锻件等汽车零部件的设计、开发、制造、销售服务(汽车的整车生产及改装除外);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国家限定或禁止公司经营的商品和技术除外);进料加工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9年前三季度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总资产1,444,791万元,净资产894,120万元,营业收入1,392,368万元。

20、陕西重型汽车有限公司

住 所: 陕西省西安市经开区泾渭工业园

法定代表人: 谭旭光

注册资本: 370,633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本企业生产的汽车、汽车零部件及发动机的销售、出口业务;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备品备件、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开展本企业中外合资经营、合件生产‘三来一补’业务;汽车组装、改装,售后服务;房屋租赁;机械设备租赁;润滑油、润滑脂的销售;办公用品、劳保用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9年前三季度母公司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总资产2,825,107.34万元,净资产659,091.17万元,主营业务收入3,836,076.24万元。

21、陕西汉德车桥有限公司

住 所: 陕西省宝鸡市高新开发区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法定代表人: 袁宏明

注册资本: 32,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汽车车桥及车桥零部件的科研、生产、制造、销售、服务业务;生产科研所需原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备品备件、零配件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或禁止公司经营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9年前三季度母公司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总资产781,381.52万元,净资产233,862.36万元,主营业务收入676,935.40万元。

（二）关联关系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控股股东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100%股权，是公司实际控制人
2	徐州徐工挖掘机械有限公司	同受徐工集团控制
3	江苏徐工广联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同受徐工集团控制
4	徐州建机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同受徐工集团控制
5	徐州徐工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同受徐工集团控制
6	徐州徐工矿山机械有限公司	同受徐工集团控制
7	徐州徐工施维英机械有限公司	同受徐工集团控制
8	徐工集团巴西投资有限公司	同受徐工集团控制
9	江苏徐工工程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同受徐工集团控制
10	徐州徐工智联物流服务有限公司	同受徐工集团控制
11	乌兹徐工合资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徐工集团控制
12	江苏泽瀚外包服务有限公司	同受徐工集团控制
13	徐州泽汇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同受徐工集团控制
14	陕西法士特齿轮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董事担任其公司董事
15	陕西重型汽车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担任其公司董事
16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担任其公司董事
17	陕西汉德车桥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担任其公司董事
18	徐州罗特艾德回转支承有限公司	公司的联营企业，公司董事担任其公司董事长
19	徐州派特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的合营企业，公司董事担任其公司董事长
20	徐州威卡电子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的合营企业，公司董事担任其公司董事长
21	徐州美驰车桥有限公司	公司的联营企业，公司董事担任其公司董事长

（三）履约能力分析

公司销售材料和产品、出租房屋、收取商标使用费等关联交易选择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信誉较好、具备较强的履约能力的交易对方，且根据需要已在交易合同中明确约定付款期限与方式、违约责任乃至担保等条款，保证关联方向公司支付的款项不会形成坏账。公司履约能力良好，在采购材料和产品的关联交易中，公司均严格依照双方约定支付款项，不存在需要承担违约责任等风险。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定价原则和定价依据

关联交易定价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单笔具体交易价格系依据前述定价原则，由双方在签订具体合同时约定。

结算方式：单笔交易完成后，按合同约定方式结算。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与关联方已签署相关框架协议，框架协议有效期限为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上述框架协议项下任一笔具体关联交易发生时由交易双方另行签订具体合同。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的形成原因及目的

1、向关联方采购

为减少运输成本，加强零部件的数量、型号及产品与公司产品的匹配程度，严控公司产品质量，公司选择向关联方采购材料和产品是合理、经济的选择。

2、向关联方销售

向关联方销售可以充分利用关联方融资租赁平台或销售渠道，最大限度地发挥规模经营的优势拓展公司市场、提高公司市场占有率和知名度。公司集中采购平台向关联方销售可以最大限度地发挥规模经营的优势，整合和优化供应商体系，统筹全球采购布局，降低采购成本，提高公司产品的附加值。部分关联方所需材料或产品仅公司有能力供给。

3、关联方租赁

租赁可以结构性降低公司物业使用成本，充分利用对方的场地、房屋等资源，以提高公司产品或存货的流动性和调度的便利性。关联方所拥有或使用的物业通常具有交通便利、与公司相邻以及能够配合公司整体仓储、物流计划的优势。此外公司可充分利用关联方的经营租赁平台，将产品用于出租以拓展业务经营。

4、许可关联方商标使用权

许可关联方商标使用权可以充分利用“徐工”品牌优势，扩大“徐工”品牌影响力，保障“徐工”挂牌产品的质量和生产进度。

5、与关联方合作技术开发

与关联方合作技术开发,可以充分利用关联方雄厚的研发实力和丰富的技术储备,保持公司在技术领域的领先优势,不断巩固和提高公司自身的产品开发能力。

6、向关联方提供或接受关联方服务、劳务

向关联方提供或接受关联方售后服务和劳务服务,可以提高售后服务质量,保障维修后产品的使用效率,实现各方资源共享及优势互补。

接受关联方相关物流劳务和服务,可以实现集团资源共享,提高物流和管理效率,降低成本。

7、受关联方所托经营

受关联方所托经营,可以充分发挥公司在工程机械领域的企业管理经验优势,提高新纳入企业的管理效率和发展速度。

(二) 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相关交易价格均参考市场价格协商确定,合理公允。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关联方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各项业务均独立于关联方,与关联方的业务往来不构成公司对关联方的依赖;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在有利公司经营的同时保持了公司的独立性。

五、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一) 董事会

2019年12月10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董事长王民先生、董事陆川先生、杨东升先生、吴江龙先生、张泉先生为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

(二) 独立董事意见

1、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在董事会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临时)前向我们提供

了《关于预计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实事求是，认真负责的态度，对此议案所涉及的事项向公司有关部门和人员进行了询问和了解，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独立意见

“经核查，公司董事会对2019年1-10月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一定差异的说明符合市场行情和公司的实际情况；已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需的交易，符合公司和市场的实际情况，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交易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未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公司对2020年度的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预计，其内容和金额是公司2020年度生产经营所需要的。公司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其他有关规定要求，未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鉴于此，同意《关于预计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专项意见

“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符合公司实际，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四）股东大会

预计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预计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是基于公司正常开展业务实际需要，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市场化原则协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予以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和同意意见，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综上，保荐机构对于公司预计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预计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

王 俊

李维嘉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12 月 10 日